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钟秀中路 135 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其中马娟、朱雪忠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华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重整产业投资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维持预重整期间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向重整产业投资人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通达”）申请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含）3,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3%，公司免于向汇通达提供相应的担保措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预）重整投资协议》认购股份约定，汇通达视同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市场公平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不存在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表决的情况。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